竞争性磋商

采购文件

采购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项目编号: M440000707528256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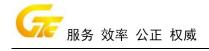
项目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2025 年度车辆维修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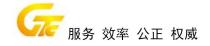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二0二五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供应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一、 项目概况	15
二、 主要商务要求	15
三、 技术标准与要求	17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程序	20
一、 评审办法	20
二、 磋商小组	20
三、 评审程序	20
四、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24
五、 定标	25
六、 签约	25
附表一: 商务评审表	2ε
附表二:技术评审表	27
附表三:价格评审表	28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8
1.自查表	40
2.报价一览表	43
3.承诺函	44
4.资格证明文件	46
5. 供应商同类项目经验	54
6.采购人需求偏离表	55
7.合同条款偏离表	56
8.技术方案	57
9.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60
10.成交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11.公平竞争承诺书	



第一章 供应商邀请函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以下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有关事项如下:

- 一、项目编号: M440000707528256001
- 二、采购项目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2025 年度车辆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第二次)
 -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 人民币 200,000.00元
 - 四、采购数量: 1项
 -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本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1家供应商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2025年 度车辆维修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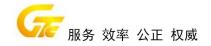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 (一)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 (三)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 (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承诺函》。

七、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采购文件售价

(一)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01 月 21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1: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二)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

线上获取,潜在报价单位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免费获取采购文件。

八、提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 (一) 提交响应文件时间: 2025年01月24日下午14:30-15:00(北京时间)
- (二)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01 月 24 日下午 15:00 (北京时间)
- (三) 磋商时间: 2025年01月24日下午15:00(北京时间)
- (四)磋商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北路 15 号海印又一城 C2 办公楼 13A 层评标室。

九、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

发布媒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十、其他补充事宜

无。

十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一) 采购人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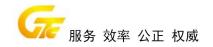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湾仔街道琴湾路 143 号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联系方式: 陈警官 0756-8167332

(二)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北路 15号海印又一城 C2办公楼 13A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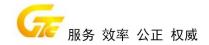
邮编: 519060

采购项目联系人: 郭晓枫、钟智坤

电话: 0756-2131379、13302538853、18316614151

E-mail: gmetbzh@126.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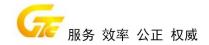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资料表的条款序号是与《供应商须知》中的条款序号对应的,或是新增的条款,是对《供应 商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序号	内容
一、定义	
(六)	项目资金来源: 已落实
二、一般要求	₹
(<u>_</u>)	澄清与修改:如有需要采购代理和/或采购人澄清的问题,应将要求澄清的问题以书面文字形式于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天前直接送达或邮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五)	本项目的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 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 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评审专家在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
四、响应文件	‡
()	1.成功获取采购文件后,须于投标时间截止前将纸质响应文件密封送到磋商地址。 2.响应文件制作要求:响应文件内容均以纸质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如 因不按要求编制而所引起或因响应文件内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其后果由供应商承 担。供应商编制完成应将响应文件打印并盖章、签署,递交响应文件前 务必确认法定 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签署的位置已完成签署、须盖章处已加盖单位公章、并确认 关键内容清晰可辨。
(—)	响应文件制作要求: (1)响应文件数量: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2)响应文件应按 A4 规格制作(除特殊规格的图纸等外),双面打印,须编制目录及页码。 (3)电子版数量: 电子文件 1 份(具备纸质响应文件全部内容,保存在 U 盘)。



条款序号	内容				
(二)	响应文件报价: (1)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见《第一章供应商邀请函》。报价如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将导致响应无效。 (2)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形式,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服务内容中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以及采购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的一切费用及企业利润。供应商的报价已包含完成本采购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结算价不因投供应商报价清单中的缺漏项而予以变更。 (3)响应文件报价是否唯一:是。 (4)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响应无效。				
(七)	响应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 90天。				
(八)	磋商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0 元。(保证金条款不适用本项目)注: 1、磋商保证金可采用电汇、支票、银行汇票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可以接受的其他方式。 2、本项目可采用线上方式缴纳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直接购买电子保函方式(含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或通过获取子账号的方式缴纳响应保证金。 ①为响应政府相关政策要求,本项目推荐使用电子保函。具体说明见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平台服务》办事指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响应保证金缴纳说明(2022 年版) ②本项目接受子账号方式缴纳响应保证金,供应商可登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s://www.gzebid.cn/#/)并选择对应项目获取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子账号。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子包(如有)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 3、递交磋商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无效响应或被拒绝。

一、定义

- (一) 采购人/采购方/甲方: 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团组织或其他依法成立的单位组织,采购环节称为采购人/采购方,在合同签订及履约阶段转为甲方。
- (二)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是依法设立、从事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
- (三)供应商/报价人/乙方:是响应磋商邀请、参加报价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采购环节称为供应商/报价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阶段转为乙方。
 - (四)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五) 采购合同: 是指由采购人和供应商签订的规定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

二、一般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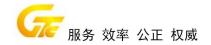
(一) 服务费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发出成交通知书前,须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服务费。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依照下表的服务采购收费标准以项目(各包组)中标(成交)金额作为基数按照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代理服务费,下浮 5 %计取。

中标(成交)金额 N (万元)	货物采购费率	服务采购费率	工程采购费率
0 <n≤100< td=""><td>1.50%</td><td>1.50%</td><td>1.00%</td></n≤100<>	1.50%	1.50%	1.00%
100 <n≤500< td=""><td>1.10%</td><td>0.80%</td><td>0.70%</td></n≤500<>	1.10%	0.80%	0.70%
500 <n≤1000< td=""><td>0.80%</td><td>0. 45%</td><td>0.55%</td></n≤1000<>	0.80%	0. 45%	0.55%
1000 <n≤5000< td=""><td>0. 50%</td><td>0. 25%</td><td>0. 35%</td></n≤5000<>	0. 50%	0. 25%	0. 35%

(二)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相关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不足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已报名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如有异议,必须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书面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没有对澄清修改文件予以书面确认的供应商的报价。



- 2、根据采购的具体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报价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在相关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己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 3、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知识产权

- 1、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 2、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四) 纪律与保密事项

- 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获选。
- 2、接受磋商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意 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3、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 4、获得本采购文件者,不得将采购文件用作本次报价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供 应商应归还采购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 5、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五) 磋商小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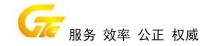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评审专家在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六) 关于关联企业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包的报价。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七) 关于中小微企业磋商

中小微企业磋商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通过竞争性磋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



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磋商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三、询问、质疑与投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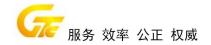
(一)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书面方式询问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信函。联系方式见第一章《供应商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 1、采购文件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获取本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报价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报价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 形式通知质疑报价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报价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报价供应商须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 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4、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 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 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 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5、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6、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7、质疑材料中有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 8、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 9、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北路15号海印又一城C2办公楼13A层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 0756-2131379

质疑受理机构邮箱: gmetbzh@126.com

(三) 投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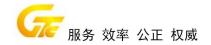
- 1、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 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监督管理机构提出投诉。
 - 2、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 3、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
 - (1) 捏造事实;
 - (2) 提供虚假材料;
-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 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四、响应文件

(一) 响应文件的构成

- 1、响应文件由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等构成。商务文件、技术文件须按照第六章的要求装订成册。
- 2、响应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 3、响应文件数量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所有响应文件(除特殊规格的图纸等外)应按A4规格制作,双面打印,须编制目录及页码。

(二) 响应文件的编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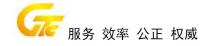
- 1、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报同级财政部门处理。
- 2、采购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3、除在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 4、响应文件报价的编写要求
 - (1) 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
- (2)响应文件报价为采购标的所有费用的报价,包含货物(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或服务的价款、税费、运输费、装卸费、配送、加工、保险费用及其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等一切有关费用,如涉及软件许可使用或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的,还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3)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4)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本项目成交通知书办理进口批文。
- (5)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6)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 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 准。
 - (7) 响应文件报价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三)响应文件的签署形式

- 1、响应文件正本必须打印,并按要求签字、盖章,副本可以是响应文件正本复印,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2、响应文件一般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涂改和增删之处,必须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 授权代表签字。

(四)响应文件的装订、标记和密封

- 1、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装订成册,正本、副本分别封装完好,在封口处必须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 2、正本与电子文件一起单独封装,副本全部一起封装。封套表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在每一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内容:(正本或副本,选填其中一项)
收件人: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年月日午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3、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 1、所有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地点。
- 2、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响应文件:
 - (1) 未封装完好的;
 - (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
- 3、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报价。
- 4、采购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责任。

(六)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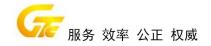
- 1、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 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与原响应文件不一致的, 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供应商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应有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须密封送达采购 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补充、修改响应文件"和项目编号。
- 3、撤回报价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报价授权代表的签字和加盖公章。
 - 4、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七)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 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其权利与义务相应 延至新的截止期。

(八)样品(如有)

- 1、本项目如要求提交样品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取样品时不对样品外观进行验收及性能测试, 对样品的破损或质量概不负责。
 - 2、由于采购代理机构存放样品的空间有限,采购活动结束后,非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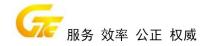


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否则视为供应商自动遗弃,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处理。

3、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证据。

(九)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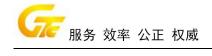
- 1、如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2、如标有"▲"的条款为重要性要求,供应商如有"▲"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被严重 扣分,但不会导致响应无效。
- 3、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转包,如发现转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一、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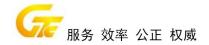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拟采购一家供应商负责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2025 年度车辆维修服务,包括本单位公务车辆的日常维护、一级维护、二级维护、小修、中修、大修(含冷气系统)、整车维修、总成维修、整车维护,维修救援、24 小时应急服务、代办车辆年审等和其他相关工作服务。

二、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标的提供的地点	珠海市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维修费用=工时定额*工时单价+材料费*(1+材料管理费率)。其中,材料费		
	由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参照市场价共同核定;参考《珠海市 2016-2018 年		
度公务车维修协议》,工时单价按固定价 80 元/小时结算,材料管:			
	按成交费率计算。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一)费用按月度据实结算。		
	(二)由成交供应商按照要求将报价单、结算单、发票等资料整理好后送		
	采购人,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维修款支付给成交供		
	应商。不可提前结算或弄虚作假,原始修理清单及相关档案要妥善保管,		
	以备查验。成交供应商未按约定提供清单和发票的,采购人有权暂缓付款		
	而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三)在结算收费时,必须标明维修项目名称、工时定额、工时单价、材					
	料品牌规格型号、材料进货价(必须标明正厂还是副厂)、材料管理费率等,					
	应将修理项目的工时费、材料费等详细分列清楚。					
	(四)付款金额为按月累计的经采购人确认的维修报价费用。					
	(五) 采购人或第三方对竣工车辆进行检测,如发现不合格,采购人有权					
	要求成交供应商无偿维修至合格;如与"送修单"上项目不符,又未征求采					
	购人同意, 采购人有权拒付维修费或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相当于当次修理					
	费用总额 30%的违约金。					
	(一) 所有维修车辆出厂时必须达到《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GB7258-2017等					
	(二) 国家安全技术标准及车辆维修标准。					
	(三)服务和质量要求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规定如实					
验收要求	填写、及时上传车辆维修电子数据记录至汽车维修电子档案系统,采购人					
	有权查阅车辆维修档案。					
	(四)成交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完善维修档案,对重大维修、更换主要零					
	部件、隐蔽零部件更换等应按照采购人要求保留维修过程视频、冬片等资					
	料,以供查证验收并提交采购人归档。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预算价的3%,履约涵盖履约周期,履约周期自合同签					
	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待合同期满,由成交供应商提出申请并经采购人验收					
	合格后30个日历天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合同签订前由成交供应商自主选择					
履约保证金	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采用保函的,					
	保函有效期至项目通过验收合格后30日历日。如果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					
	后不履行合同,则采购人有权没收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并取消其入选					
	定点维修服务单位的资格。					
	(一) 所采用的零部件、配件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或部颁标准和行业标准					
	以及汽车维修相关标准。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的全新件,不得使用假冒					
	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经采购人同意,可以用替代件或旧件的,定点维修					
售后服务	企业必须在材料清单中加以注明,否则不得使用替代件或旧件。					
	(二)被修车辆达不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的,返修不得再计价收					
	费。车辆竣工出厂执行质量保证期制度,不能低于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机					
	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20号)					



	的标准。
	(三)责任保障期限及车辆质量保障按照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最新标准执
	行。在质量保证期内,由于维修质量问题造成的车辆异常损坏、车辆机件
	事故或直接经济损失等,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四)车辆返修率要控制在3%以内,并建立汽车维修档案,认真记录车辆维
	修情况、并联网进行汽车维修、档案材料的管理。
	(一)维修项目、配件等材料更换必须事先征得采购人同意方可进行维修
	换件。在维修过程中新增加或变更维修项目、配件材料的,也应事先征得
	采购人同意,双方就加项延长时间及维修费用等问题进行商定。修车更换
	下来的旧件要退还,并在维修单上认真填写车辆维修的具体部位、消耗材
	料部件、计价情况等详细信息。
	(二)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执行所承诺的收费标准,汽修配件价格不得高于
其他商务要求	同期市场平均价,不得高于成交供应商同期市场销售价,并按照采购人的
	要求随时提供真实的材料进价信息。汽车配件价格发生变化时,需将配件
	价格变化情况及时向采购人报告。采购人及有关监督部门将不定期采用多
	种方式对材料进货价格、收费标准等真实性进行核验,成交供应商应予以
	协助、配合。
	(三)成交供应商不得将其服务内容以任何形式分包给其他企业、组织或
	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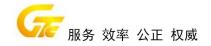
三、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 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所属 行业	技术 要求
1		车维 和养 务	湾仔出入境 边防检查站 2025年度车 辆维修服务	项	1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未列 明行 业	详见 附表 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珠海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2023 年机关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

1.11.15	• 为147711 出入5元及的 医巨角 2025 十分5人公为711 十元 然本 150次为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具体服务内容和标准					
	(一)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经营,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提供维修或保养					



车辆服务,均需办理完善的登记交接手续。维修车辆一经移交给成交供应商,则交接后该车辆所发生的一切质量或意外事故及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或赔偿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提供电话预约、上门服务、急修快修、救援、24小时服务、免费拖车等服务。成交供应商应以最快速度(1小时内)响应并提供服务,保证对所有公务车提供相同优质的服务。当车辆发生故障需急修的,应及时(1小时内)派员抢修。成交供应商给与采购人公务车免费提供24小时响应、24小时拖车服务以及免费接送维修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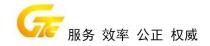
- (二)维修质量不低于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及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对所提供的汽车零配件质量负责,所提供的零部件、配件等材料必须为全新件,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以旧代新;使用通用类材料需经采购人同意。被修车辆达不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的,返修不得再计价收费。
- (三)设置公务车辆维修专门接待柜台,有专人提供从接车到验车出厂的全过程服务。 为公务车提供优先服务,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维修服务,保障车辆单位用车需要。 将送修的公务车辆分车建立"一车一档"维修档案(档案资料包括:送修单、报价单、施工 单、结算单、竣工出厂合格证等),以确保车辆性能有备案,各项性能随时掌握,各项 消耗件、易损件使用时间和寿命可以更准确的、更及时的更换,确保性能和车辆安全。
- (四)每次提供汽车维修服务的同时免费提供检测制动、灯光、空调等系统的服务。 在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发生的故障,成交供应商必须优先免费返修。车辆竣工 出厂执行质量保证期制度,竣工车辆出厂后正常保养、合理使用的情况下,"大修"的 车辆保证正常行驶 20000 公里或 100 天内无故障;二级维护保证正常行驶 5000 公里或 30 天内无故障;一级维护、小修以及专项修理保证正常行驶 2000 公里或 10 天内无故 障(质量保证期中行驶里程和日期指标,以先达到者为准)。
- (五) 送修单和结算单必须统一填写质量保质期、入厂时间、行驶里程等项目。
- (六)代办年审、新车入户服务等,采购人提供相关材料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
- (七)定点维修企业不得以任何借口擅自使用公务车,未经送修单位允许不得将车开出 厂试车或作它用。
- (八)成交供应商应每月上门免费为采购人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车辆的基本保养、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采购人指定地点或按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安排。每周或重大节点的车场日根据需要派一名专业维修人员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指导车辆的维护保养工作。
- (九)成交供应商应为采购人车辆建立修理和技术档案(包含电子文档),提供技术咨询,并按期安排保养计划。

二、人员要求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行业标准机动车维修服务规范》JT/T816-2011 等相关规定。

三、其他技术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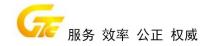
- (一)服务项目、服务收费、服务承诺等内容等应向采购人公开,在工作场所的显眼 处公布企业的有关证照、收费标准、质量保证规定、监督投诉电话等。
- (二)维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质量控制制度健全、有效、合理。
- (三)流程环节清楚、合理、有序。
- (四)人员着装整洁、佩带标牌、能够提供文明、优质的服务。



- (五)有符合规定的出厂质检工序。
- (六)重要检测维修设备、操作规程实施有效,专人对设备的使用进行管理,保证状态良好。
- (七)投诉渠道:设立投诉专线,自觉接受采购人监督和认真处理投诉意见,随时改正相关批评意见和建议。
- (八)投诉电话:
- (九)车辆竣工出厂后,如发现维修车辆仍出现问题,成交供应商需对车辆再次进行 检查,检查费用不再收取。
- (十)成交供应商应对维修车辆定期做回访,确保车辆的安全行驶。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 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程序

一、评审办法

- (一)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二)通过初步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终报价及进入综合评审。

二、磋商小组

(一)组成

- 1. 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 2. 磋商小组将本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要求进行评审。
-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拆封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时间进行,拆封地点为采购文件中预 先确定的地点。
- 4.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参加竞争性磋商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磋商现场的,视为主动放弃报价及磋商资格,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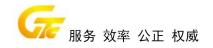
(二) 职责

- 1.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和评审工作,对评审中的重大问题通过投票决定。任何人不得干预磋商小组的工作。磋商小组下设评审工作小组,主要由代理机构等相关单位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整理、记录等工作。
- 2. 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评审程序

(一) 初步审查

- 1. 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初步评审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 2.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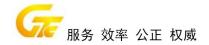
《初步评审表》

序号	审查项目要求	供应商1	供应商 2	•••••
1	供应商符合供应商邀请函"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2	供应商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如有);			
3	报价为固定唯一价且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 额或最高限价。			
4	磋商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响应文件的签名和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且无负偏离。			
7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未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中规定响应无效的其它情形。			
	结论			

- 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 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 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5. 磋商小组进行资格及符合性审查时发现供应商有实质性不响应采购文件的,由磋商小组现场 告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 6.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 7. 被磋商小组确定为响应文件无效的,其响应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不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二) 技术商务磋商

1. 磋商小组邀请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以递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磋商排序。



- 2.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资格条件、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若有效供应商只有2家,按竞争择优原则与两家供应商展开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 3. 采购文件的修正: 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 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 顺利实施为前提。
- 4. 在磋商过程中,报价人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报价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 后生效,报价人应受其约束。
- 5. 磋商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 6.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 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评审权重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以采购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各项评审得分详见《商务评审表》《技术评审表》及《价格评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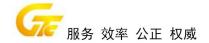
(五)商务、技术评审

1、商务评审:

- (1) 由评委根据《商务评审表》要求,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情况进行审核、评价, 并进行独立打分。
- (2) 将各评委的商务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供应商的商务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3) 商务评审表: 见本章后附表。

2、技术评审:

(1) 由评委根据《技术评审表》要求,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的技术响应情况进行审核、评价, 并进行独立打分。



- (2) 将各评委的技术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供应商的技术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3) 技术评审表: 见本章后附表。

(六) 价格评审

- 1. 最终报价: 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 2. 核实价的确定: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按下述原则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如果出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情况,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评审价。
 - 3. 报价的错误修正原则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
 - 4. 参照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 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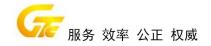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序	計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	本项目服务全部	10%	投标(响应)供应商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范围见价格 扣除比例),即:评标(评审)价 =核实价一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C1



注: (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①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②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5. 价格评分: 评委根据《价格评审表》要求进行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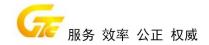
(七) 综合得分的计算和成交供应商推荐

- 1. 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
- 2. 综合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最终报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
- 3.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综合**得分从高至低推荐三名成交** 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报价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报价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 选人,其余依次替补。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二家的,推荐二名成交候选人。

四、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下列情况出现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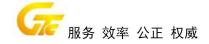


五、定标

- (一)计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名顺序推荐前三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整理《评审报告》,全体评委审核《评审报告》并签字确认。
 - (二)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和有关法规确定成交供应商。
 - (三)凡发现成交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 (四)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或被取消资格的,采购人可顺序选择候补成交供应商。
- (五)采购结果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相关媒体进行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落选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 (六)成交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通知。
- (七)成交供应商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 (八)成交供应商放弃本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六、签约

-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 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 实质性修改。
- (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 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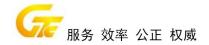


附表一: 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增值服务 (6分)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和优惠措施进行评比: 1. 原厂配件保用 12 个月,副厂或翻修配件保用 6 个月,得 2 分; 2. 免费提供公用车辆洗车,得 2 分; 3. 提供免费日常检查车辆,包括月度检,季度检;得 2 分。	6	
2	配件来源 (4分)	响应供应商提供有效期内的与配件供货商签订的(轮胎、蓄电池、油品、空调格等车辆零配件)配件供应合同或协议,每提供一项合同或协议得1分,最高得4分。 注:需提供合同或协议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类型配件的合同或协议只记一份合同,不重复记取),不提供不得分。	4	
3	拥有升降 设备(14 分)	响应供应商维修厂每拥有1台升降设备的得2分,满分14分; 说明: 1.本项最多计7台升降设备。设备的证明材料为设备的购置发票或租赁合同。 2.响应文件中提供上述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14	
4	类似业绩 (10 分)	响应供应商近三年承接过车辆维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 说明: 1. 本项最多计 5 个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车辆维修结算单时间为准, 有两个时间的,以车辆维修结算单时间为准,近三年是指招标公告发出之日 的当月开始计算。 2. 证明材料为合同或车辆维修结算单。 3. 响应文件中提供上述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10	
5	团队技术 能力 (12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力量中: 1. 持有国家职业资格二级技师(汽车维修工)及以上的,每人得3分,最高得6分; 2. 持有国家职业资格三级技师(高级技能汽车维修工)的,每人得2分,最高得4分; 3. 持有国家职业资格四级技师(中级技能汽车维修检验员)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2分; 说明: 1) 本项人员最多计6人; 2) 证明材料为相关证书及相关社保部门出具的响应供应商名下购买的开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证明; 3) 响应文件中提供上述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12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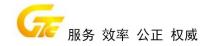
注:1、提交的证明材料须确保清晰可读,如内容模糊或字迹太小导致无法辨认的,视作未提供材料,评审时评委将不予认可。



附表二: 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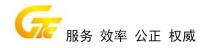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服务方案 (12 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的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是否科学、合理、优化、详尽,以及响应用户需求的程度,组织机构完善程度,质量管理控制措施完善程度,违约责任承诺合理、完善程度,是否具有可操作性进行评分: 1. 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科学、合理、优化、详尽,完全响应用户需求、组织机构完善、制订了详细的质量管理控制措施,违约责任承诺合理、完善,可操作性强,得12分; 2. 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科学、合理、优化、详尽,响应用户需求、组织机构基本完善、有详细的质量管理控制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具有操作性,但小部分内容略有欠缺,得9分; 3. 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基本科学、合理、优化、详尽,基本响应用户需求、组织机构基本完善、有详细的质量管理控制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基本具有操作性,但内容有欠缺,得6分; 4. 服务方案在科学、合理、优化、详尽方面有偏差或不合理或不具操作性,或响应用户需求、组织机构完善情况、质量管理控制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方面有偏差或不合理或不具操作性,得3分; 5. 服务方案基本不具备操作性或基本与项目要求及相关规定不匹配或无相关内容,得0分。	12
2	管理规章 制度(6分)	根据各供应商的管理规章制度健全性、科学性进行评分: 管理规章制度非常健全合理、非常科学,可操作性强得 6 分; 管理规章制度较健全合理、科学,可操作性较强得 4 分; 管理规章制度一般、科学性一般,可操作性较差得 2 分; 管理制度 不健全或不科学,没有可操作性得 1 分。 注: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6
3	售后服务 保障(10 分)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措施进行评分: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非常完善、非常合理可行,得10分;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较完善、较合理可行,得6分;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完善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3分;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不够完善、可行性较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10
4	应急处理 措施(6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对采购人车辆送修服务及服务电话接听响应的时间快慢,以及对定点汽车维修总体应急处理措施方案,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审: 1. 响应时间非常短、总体应急措施详细、具体、合理、可行的,得6分: 2. 响应时间较短、总体应急措施详细、合理、可行的,得4分: 3. 响应时间相对较长或总体应急措施不全面,得2分: 4. 响应时间最长或总体应急措施简单,得1分: 5. 未提供应急措施的,得0分。	6
合计			



附表三: 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 (20 分)	1)评审价的确定: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2)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供应商的评审价)×20备注: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响应报价,详见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2、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0
合计			



第五章 合同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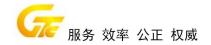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2025 年 度车辆维修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2025 年度车辆维修

服务采购项目

签订地点:珠海市湾仔街道琴湾路 143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采购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阮统奇

联系人(项目管理人): 电话:

地址:

乙方(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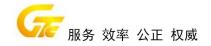
经履行政府采购程序,上列甲方确定乙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u>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2025 年度车辆维修服务采购项目</u>的乙方。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现就本项目乙方提供相关服务等事宜,特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有关约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服务项目概况

乙方作为甲方 2025 年度车辆维修服务采购项目单位,负责本单位公务车辆的日常维护、一级维护、二级维护、小修、中修、大修(含冷气系统)、整车维修、总成维修、整车维护,维修救援、24 小时应急服务、代办车辆年审等和其他相关工作服务。

二、服务范围及内容

- (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经营,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提供维修或保养车辆服务,均需办理完善的登记交接手续。维修车辆一经移交给乙方,则交接后该车辆所发生的一切质量或意外事故及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或赔偿责任均由乙方负责。乙方提供电话预约、上门服务、急修快修、救援、24小时服务、免费拖车等服务。乙方应以最快速度(1小时内)响应并提供服务,保证对所有公务车提供相同优质的服务。当车辆发生故障需急修的,应及时(1小时内)派员抢修。乙方给与甲方公务车免费提供 24 小时响应、24 小时拖车服务以及免费接送维修服务。
- (二)维修质量不低于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及合同约定。乙方对所提供的汽车零配件质量 负责,所提供的零部件、配件等材料必须为全新件,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必须有合法的进货



渠道,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以旧代新;使用通用类材料需经甲方同意。被修车辆 达不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的,返修不得再计价收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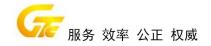
- (三)设置公务车辆维修专门接待柜台,有专人提供从接车到验车出厂的全过程服务。为公务车提供优先服务,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维修服务,保障车辆单位用车需要。将送修的公务车辆分车建立"一车一档"维修档案(档案资料包括:送修单、报价单、施工单、结算单、竣工出厂合格证等),以确保车辆性能有备案,各项性能随时掌握,各项消耗件、易损件使用时间和寿命可以更准确的、更及时的更换,确保性能和车辆安全。
- (四)每次提供汽车维修服务的同时免费提供检测制动、灯光、空调等系统的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发生的故障,乙方必须优先免费返修。车辆竣工出厂执行质量保证期制度,竣工车辆出厂后正常保养、合理使用的情况下,"大修"的车辆保证正常行驶 20000 公里或 100 天内无故障;二级维护保证正常行驶 5000 公里或 30 天内无故障;一级维护、小修以及专项修理保证正常行驶 2000 公里或 10 天内无故障(质量保证期中行驶里程和日期指标,以先达到者为准)。
 - (五)送修单和结算单必须统一填写质量保质期、入厂时间、行驶里程等项目。
 - (六)代办年审、新车入户服务等,甲方提供相关材料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
- (七)定点维修企业不得以任何借口擅自使用公务车,未经送修单位允许不得将车开出厂 试车或作它用。
- (八)乙方应每月上门免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车辆的基本保养、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甲方指定地点或按甲方、乙方双方协商安排。每周或重大节点的车场日根据需要派一名专业维修人员到甲方指定地点指导车辆的维护保养工作。
- (九)乙方应为甲方车辆建立修理和技术档案(包含电子文档),提供技术咨询,并按期安排保养计划。

三、合同金额

本项目维修费用=工时定额*工时单价+材料费*(1+材料管理费率)。其中,材料费由乙方与甲方参照市场价共同核定;参考《珠海市 2016-2018 年度公务车维修协议》,工时单价按固定价 80 元/小时结算,材料管理费率按成交费率计算。

成交费率:百分之____(___%)

四、履约保证金



乙方按照预算总价的 3%,即人民币大写: <u>陆仟元整</u>(小写: 6000 元)在项目成交后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合同履行完毕,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乙方可依法依规采取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实现履约担保责任。

甲方有权在乙方违约时,从履约保证金中没收相应的违约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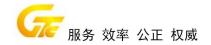
乙方完整履行合同义务、项目验收合格、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后 30 日内,甲方未按期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按履约保证金数额的 <u>0.5</u>%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 3%。

五、服务期间、方式和地点

- (一)服务期间: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后甲方通知入场之日起为期一年;
- (二)服务方式:按照磋商文件执行
- (三)服务地点:

六、服务质量及保障措施

- (一) 乙方提供各项服务的质量标准应依据下述条款确定:
- 1. 国家质量控制标准:
- 2. 没有国家标准的,应适用行业质量标准:
- 3. 没有国家或行业质量标准的应适用省级质量标准:
- 4. 没有国家、省级、行业质量标准的,甲乙双方应按照需求文件及采购文件的标准及满足甲方需求实现合同目的原则确定服务质量标准。
 - 5. 本合同另有约定的, 从其约定。
- (二)乙方应在向甲方提供各项服务前向甲方提供适用于相关服务的质量服务标准的相关 文件,甲方在接到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后应就该项标准的适用性及完备程度予以审核。该 质量标准经甲乙双方协商签字确认后应作为未来本合同项下相关服务结果验收的依据。
- (三)甲方有权在乙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在不影响乙方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对乙方的服务工作及服务质量及相关质量保障措施予以检查。具体检查督促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对服务对象的回访、现场检查、样品抽查、要求乙方汇报质量跟踪和检查结构、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服务结果予以评估等。甲乙双方应在依据项目情况确定服务结构检查节点,在服务检查节点及服务结果最终交付日前,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对服务节点或最终结果验收的时间、地点、方式。甲方应及时组织相关部门,按照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对乙方的交付进行验收。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时间推迟的,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期限应予顺延。
 - (四)甲方对各个服务节点检查的结果如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如果对甲方的检查结



果有异议,应向甲方提出书面说明。甲方有权依据服务节点检查结果通知乙方停止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服务。如果甲方没有通知乙方停止履行合同义务,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所规定的其他服务,甲方也应按照本合同规定履行相应义务。双方有关独立节点检查结果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解决。

- (五)乙方所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立即无条件调整、修改、重做等补 救措施,直至符合约定标准,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服务期不予顺延。
- (六)若乙方经甲方通知后仍未在24小时日内响应或其补救工作不能满足甲方或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负责相关工作,无需再通知乙方,费用及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返还未履约部分费用,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服务款项,同时乙方按违约部分价款的_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所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另行赔偿。
- (七) 乙方未履行补救义务或采取补救、整改措施累计达三次,服务仍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或无法通过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验收的,或者乙方在任一服务交付期上延迟超过_7_日,或者服务期累计延迟超过_10_日,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届时乙方除应承担交付服务延误的违约责任外,还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30 %向甲方支付由于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违约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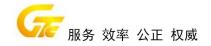
七、验收

- (一) 甲方采取以下方式对服务组织验收:
- 1. 甲方根据服务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组织验收小组或委派专人对服务过程进行检查验收,对服务结果进行综合评价,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参加验收的全过程,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认可的验收确认文件作为验收通过的依据,但并不意味着减轻或免除乙方应承担的服务质量责任和其他法律责任。
- 2.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及行业强制标准,符合本合同要求,特定服务(如有)还需满足甲方的特殊要求,以实现甲方订立本合同的目的。
 - 3. 验收期限: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交付的服务后 10 日内完成上个月的服务验收。
- (二)如果发现有服务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 重做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八、付款方式及期限

(一) 乙方往来款账号信息

开户名:



账号:

开户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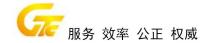
(二)付款方式

- 1. 费用按月度据实结算。
- 2. 由乙方按照要求将报价单、结算单、发票等资料整理好后送甲方,经甲方审核无误后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维修款支付给乙方。不可提前结算或弄虚作假,原始修理清单及相关档案要妥善保管,以备查验。乙方未按约定提供清单和发票的,甲方有权暂缓付款而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 3. 在结算收费时,必须标明维修项目名称、工时定额、工时单价、材料品牌规格型号、材料进货价(必须标明正厂还是副厂)、材料管理费率等,应将修理项目的工时费、材料费等详细分列清楚。
 - 4. 付款金额为按月累计的经甲方确认的维修报价费用。
- 5. 甲方或第三方对竣工车辆进行检测,如发现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偿维修至合格;如与"送修单"上项目不符,又未征求甲方同意,甲方有权拒付维修费或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 当次修理费用总额 30%的违约金。

九、违约责任

- (一) 履约延误与赔偿
-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 2. 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
-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提供服务的情况是,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4. 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的,每延期一日,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u>0.5</u>%的违约金,超过<u>5</u>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u>3</u>%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应另行赔偿。
- 5. 甲方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按时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付款金额的<u>1</u>%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逾期付款金额的 0.5 %,逾期超过 3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除须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须赔偿给相对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资金占用费、利息、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维权交通食宿费、保全费、评估费、鉴定费及其他维权费用等。

十、售后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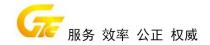
- 1. 所采用的零部件、配件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或部颁标准和行业标准以及汽车维修相关标准。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的全新件,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经甲方同意,可以用替代件或旧件的,定点维修企业必须在材料清单中加以注明,否则不得使用替代件或旧件。
- 2. 被修车辆达不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的,返修不得再计价收费。车辆竣工出厂执行质量保证期制度,不能低于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20 号)的标准。
- 3. 责任保障期限及车辆质量保障按照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最新标准执行。在质量保证期内,由于维修质量问题造成的车辆异常损坏、车辆机件事故或直接经济损失等,由乙方负责。
- 4. 车辆返修率要控制在3%以内,并建立汽车维修档案,认真记录车辆维修情况、并联网进行汽车维修、档案材料的管理。

十一、其他要求

- 1. 维修项目、配件等材料更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方可进行维修换件。在维修过程中新增加或变更维修项目、配件材料的,也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双方就加项延长时间及维修费用等问题进行商定。修车更换下来的旧件要退还,并在维修单上认真填写车辆维修的具体部位、消耗材料部件、计价情况等详细信息。
- 2. 乙方应严格执行所承诺的收费标准,汽修配件价格不得高于同期市场平均价,不得高于 乙方同期市场销售价,并按照甲方的要求随时提供真实的材料进价信息。汽车配件价格发生变 化时,需将配件价格变化情况及时向甲方报告。甲方及有关监督部门将不定期采用多种方式对 材料进货价格、收费标准等真实性进行核验,乙方应予以协助、配合。
 - 3. 乙方不得将其服务内容以任何形式分句给其他企业、组织或个人。

十二、不可抗力及其他

- (一)不可抗力事件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事件,如战争、疫情、地震、水灾、火灾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 (二)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u>7</u>日内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对方,并于事件结束后<u>7</u>日内将有关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专人送达对方确认。
- (三)双方中任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完成任务时,完成任务的期限应予 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
- (四)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u>10</u>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延期履行合同。
- (五)由于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合同各方可变更、中止或者 终止合同,有过错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

在执行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优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时,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属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仲裁委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四、知识产权及保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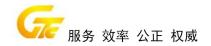
- (一) 乙方同意并保证尊重任何其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承诺对其所提供的产品、服务均拥有完全的合法的权利,不会侵犯其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若因本合同所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因履行本合同导致侵犯其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所引起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如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亦由乙方负责赔偿。
- (二)乙方应对其在签订及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属于甲方或与甲方有关的商业秘密和信息保密(无论该商业秘密和信息是否被采取保密措施),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前述商业秘密和信息进行复制、摘抄、传达、告知、泄露、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接触、知悉,或为自己或他人所使用、利用。
 - (三) 乙方的上述保密义务长期有效,除非上述商业秘密和技术信息已经进入公知领域。

十五、其他约定事项

- (一)本项目补充合同、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相关文件、采购文件及其 修改澄清等相关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二)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按照下列顺序适用解释:
 - 1. 补充合同和本合同:
 - 2. 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采购文件及其修改澄清等相关文件;
 - 3. 其他文件。
- (三)如一方地址、电话、联系人、收付款账号有变更,应在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书面通知 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四)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本合同不存在格式条款,因此不适用法律关于格式条款的规定。
 - (五)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六)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自乙方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
 -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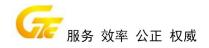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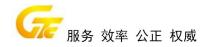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湾仔街道琴湾路 143 号 地址:

电话: 0756-8167332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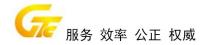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月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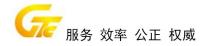


1. 自查表

1.1 初步评审自查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初步评审表各项)	自査结论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供应商符合供应商邀请函"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	供应商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的(如有);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3	报价为固定唯一价且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 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4	磋商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5	响应文件的签名和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6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即标注★号条款)且无负偏离。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7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 件。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8	未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中规定响应无 效的其它情形。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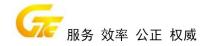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1.2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响应内容简述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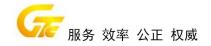
注: 1. 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1.3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响应内容简述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2. 报价一览表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2025 年度车辆维修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项目编号: M4400000707528256001

供应商名称: _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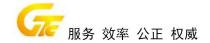
报价内容	材料管理费率报价	备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湾仔出 入境边防检查站 2025 年度车辆维修服务采购 项目(第二次)	大写:百分之 小写:%	本项目维修费用=工时定额*工时单价+材料费*(1+材料管理费率)。其中,材料费由乙方与甲方参照市场价共同核定;参考《珠海市2016-2018年度公务车维修协议》,工时单价按固定价80元/小时结算

说明 1.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此报价包括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全部费用,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3.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名称(盖章):



3. 承诺函

承诺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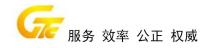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审阅了贵方的 <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u> 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提交我方的响应文件。

我方<u>(供应商全称)</u>授权<u>(授权代表姓名、职务)</u>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的有关活动,并对进行承诺。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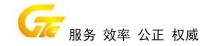
- 1. 我方愿意遵守招标公司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提供符合"采购人需求"所要求的内容。
- 2. 我方同意本报价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方的报价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终止时止,本报价始终有效。
- 3. 我方在参与报价前已仔细研究了采购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 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采购文件 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 4. 我方声明响应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 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5.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能成为成交的唯一理由。
- 6. 我方如果获选,保证履行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向贵公司足额缴纳成交服务费。
- 7.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8.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 (1)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
 - (2)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9. 我方与其他报价响应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10.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11. 我方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无违法、违规、弄虚作假、与他人围标串标等行为。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报价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所有有关本次磋商报价的函电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_			_		
供应	供应商(法人公章):							
法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						

备注: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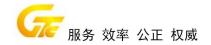
4. 资格证明文件

4.1 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或单位成立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或身份证复印件。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
- (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
- (6)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信息的截图(截图内容详见"供应商资格要求")
 -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填写下表或提供《承诺函》:

我单位为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8) 供应商资格要求中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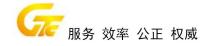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14/C1 (14/7) (m. /1) 1
	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年龄:身份证号	码: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提示・将注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反面)扫描件插入此处或将复印件粘贴此处。
	
	供应商(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现
任职务,有效证件号码。现授权 <u>(姓名、职务)</u>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	人,
就(项目名称)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的报价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	J与
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提示:将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插入此处或将复印件粘贴此处。	
处小: 付饭这个人才历证(正、人工的人 自由于油入此处实行友中于相如此处。	
L	

供应商(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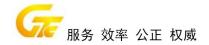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联系手机:

日期:



4.4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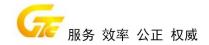
1. ·····

2. ······

3. ·····

4.5 名称变更

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6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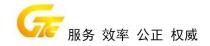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的具	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 ,属于 <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行业;制造商为 <u>(企业名称)</u> ,从业人
员	
万元	1,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 ,属于 <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行业;制造商为 <u>(企业名称)</u> ,从业人
员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
负责	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	名称(盖章):
日期	: 年月日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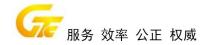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 ,属于 <u>(采购文</u>	<u>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u>(企业名称)</u> ,
从业	人员人,营	业收入为	_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 <u>(</u>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	<u>:业)</u> ;
	2. <u>(标的名称)</u> ,属于 <u>(采购文</u>	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u>(企业名称)</u> ,
从业	人员人,营	业收入为	_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	<u>:业)</u>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	工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 企	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
负责	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	上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 持	坦相应责任。
企业	名称(盖章):		
日期	: 年月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4.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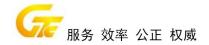
(如无,写明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采购人)的 (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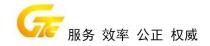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盖章):



4.8 供应商资质及荣誉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证明文件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要求: 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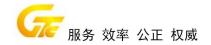
5. 供应商同类项目经验

供应商同类项目经验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人民币万元)	签约或完成 时间	业主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						

注: 1. 供应商应提供合同的复印件,要体现甲乙双方的名称、项目名称、时间等数据。

供应商名称(盖章):



6. 采购人需求偏离表

采购人需求响应偏离表

序号	货物/设 备名称	参数 性质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 情况	是否偏离	证明材料所 在页码(精确 到具体页码)	备注
						第页	
						第页	
						第页	
						第页	
						第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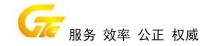
说明:

1. 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人需求的的要求,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注明无偏离、 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备注中注明偏离的具体内容。技术指标参数响应栏如果原文复制采购文件技 术要求,可能会被视为无效响应。

2. 参数性质:

- (1) 采购文件有标注的 "★"号的条款,在参数性质栏目填写 "★"。打 "★"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 采购文件有标注的 "▲"号的条款,在参数性质栏目填写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3) 采购文件没有标注"★"、"▲"号的为一般条款,在参数性质栏目留空。
-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 若技术指标参数证明材料所在页码不清晰, 评委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7.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偏离表

序号	合同条款号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 负偏离)
1				
2				
3				
4				
5				
•••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对合同条款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将本表格保留空白。

供应商名称(盖章):



8. 技术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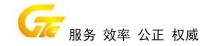
8.1 实施方案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根据第三章《采购人需求》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并编制实施 方案,应包括采购人需求的全部内容。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供应商履约能 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供应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根据商务、技术评审表内容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8.2 所提供的服务于本项目的主要设备/材料一览表(如有)

序号	设备/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出厂日期	设备原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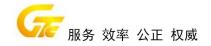


8.3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资质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介

姓名			1	生别			年龄	
职务			J	识称			学历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同类项目/项目经理 年限				
具有认i	正资质							
	曾参与的相关项目业绩							
业主名称		项目名和	弥	合同金额		完成时	间	服务情况

注: 1、供应商须按上表的内容如实填写。



8.4 项目组成员配备情况表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配备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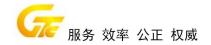
序号	姓 名	拟担任本 项目职务	学历	职称/资 质	同类经验(参与的 项目名称)	工作年限
1						
2						
3						
4						
•••••						

注: 供应商应在此填写其他项目技术、管理等团队成员情况

8.5 履约进度计划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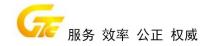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案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一 月 日		
3	月 日一 月 日		
4	月 日一 月 日		

供应商名称(盖章):



9.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如有,请提供。



10. 成交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中标(成交)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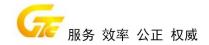
如我方在贵司组织的 <u>(项目名称)</u> (项目编号: ______) 中获中标(成交),我方保证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及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前,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缴交中标(成交)服务费。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应缴中标(成交)服务费金额的 200%在买方付给卖方的合同金额中扣缴。

如中标(成交),我方保证:

- 1、与采购人/招标人签订合同后,3天内将采购合同(双方盖章后的扫描件)上传到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
- 2、如缴费后一个月内未到上述网址提供开票信息,由代理机构的统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电子发票),并将增值税普通发票(电子发票)发送至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时登记的电子邮箱,我方对此无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11. 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项目编号:)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